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与传媒谈话内容（只有中文）

\*\*\*\*\*

以下为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刘吴惠兰今日（八月二十三日）出席电台节目后与传媒谈话的内容：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发展香港的邮轮服务是我一项首要的工作，我们在时间上要争取尽快让码头投入服务，所以邮轮码头的发展工程将如何进行，政府必须有一个清晰和具体的方案。在招标工作方面，上一轮的招标工作得不到市场的积极响应，考虑到上次招标的反应，投标者的附带条件是我们不能接受的，因此我们要因应市场的反应进行下一步工作。现时需要做的有几方面，若旅游业作为香港经济其中一个支柱，政府是否应该投放公共资源进行基础建设的投资？早前政府已表达了需要考虑透过工务工程项目去进行邮轮码头的平整地盘和关连码头设施等，在这方面我们有一个估量。至于下一步的工作，我们希望立法会十月开会时，我们能第一时间将招标工作的结果向他们汇报，并向他们推介政府下一步工作的重点，包括是否向财务委员会申请拨款进行邮轮码头的基础建设工程。

记者：刚才在节目中提到会作多手准备，可能由政府兴建所有建设，再租赁予邮轮码头营运者，可否再解释？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邮轮码头这项基础设施是必要的，而我们认为采取市场主导模式始终是最好的，因为市场和邮轮服务提供商才最清楚应怎样设计码头和运用相关的土地。但若市场信息发觉他们认为不可以有利可图，而政府觉得这是必要的旅游经济基础设施，我们可以考虑投放公共资源进行相关的设施，包括邮轮码头和所需的地方。

我们一方面仍然希望能倡导市场主导，仍可考虑将一部分的工程由政府透过公帑支付，另一部分则由市场竞投营运。但进行这方案之余，我认为亦有需要把握时间，始终招标是需要额外的时间，若我们要争取以最快时间完成邮轮码头，我们希望可评估，若整个工程由政府透过工务工程去进行，会否在时间上不会有所延误，反而将时间加快？我们要进行这方面的规划工作。我刚才指出要有两手准备，就是这意思。

记者：政府进行的程度是否要建成整个码头再租赁出来，还是只有部分由政府兴建，其它由私人公司进行？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这也是我们会考虑的方案之一。

记者：招标的兴趣是否仍然不大，所以政府要有两手准备？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我们要有所估量，我所说的几乎准备，正是要评估在那种情况下可争取在最快时间内完成这邮轮码头。

完

2008年8月23日（星期六）

香港时间12时16分